关于电子科技大学与葡萄牙ISCTE里斯本大学学院合作举办管理学博士学位教育项目（DoM项目）

收费标准调整的公示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继续执行我省研究生教育收费政策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24〕417号），为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学校决议，拟对电子科技大学与葡萄牙ISCTE里斯本大学学院合作举办管理学博士学位教育项目（DoM项目）学费标准进行调整，从2026年入学新生开始执行，“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专业类别/**  **名称** | **计费单位** | **调整前**  **收费标准** | **调整后**  **收费标准** |
| 电子科技大学与葡萄牙ISCTE里斯本大学学院合作举办管理学博士学位教育项目（DoM项目） | 元/生·全过程 | 600,000 | 720,000 |

特此公示，公示期一个月。

联系电话：计划财务处 61830870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61831754

电子科技大学

2025年7月2日